

证券代码：430557

证券简称：希芳阁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河南希芳阁绿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董事会通知的时间及方式：2018年1月26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通知。
- 2、会议召开的时间：2018年2月7日14:00。
- 3、地点：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西区）Y6幢1单元1号2楼会议室。
- 4、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5、会议的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洋洋。
- 6、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人数，实际出席董事人数：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河南希芳阁绿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河南希芳阁绿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内容：河南希芳阁绿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内容：河南希芳阁绿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内容：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公司的净利润为 10,768,486.08 元人民币，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4,774,791.17 元人民币，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3,532,756.68 元人民币。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 20,104,3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5 元（含税），合计派发 3,015,648.00 元。

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内容：具体议案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编号为 2018-018 号《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 2018-019 号《2017 年年度报告》。

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内容：继续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资及其他相关业务。

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8、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议案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编号为 2018-021 号《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9、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提请于 2018 年 3 月 7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特此决议。

三、备查文件：

《河南希芳阁绿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河南希芳阁绿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2 月 9 日